

美國聯邦調查局(FBI)出具之無犯罪紀錄

2022/11/29更新

申請方式

- 可臨櫃辦理或郵寄

應備文件

- 填寫**文件證明申請表**乙份。
- 有效美國護照基本資料頁影本乙份，若有中華民國護照，亦請提供影本。申請人持非美國有效護照，請附上簽證綠卡影本。
- 由美國聯邦調查局FBI直接核發之FBI無犯罪紀錄正本一份(須為彌封，不可拆)。如何申請FBI無犯罪紀錄(或犯罪紀錄)，請參見美國**FBI網站**。
- 由美國聯邦調查局FBI直接核發之FBI無犯罪紀錄之電郵，可直接印出FBI無犯罪紀錄。並將FBI電郵及 FBI無犯罪紀錄(或犯罪紀錄)pdf檔案轉至本處電郵(consul.tecro@mofa.gov.tw)。
- 惟倘係FBI授權之民間公司所核發之良民證，因非屬FBI直接核發，爰此類良民證須經美國國務院驗證，再送本處驗證。。
- FBI無犯罪紀錄英文姓名必須和護照上的英文姓名一致。倘英文姓名不一致，請重新申請。
- 倘需驗證FBI無犯罪紀錄之中文譯文，請自行詳實譯妥(不得節譯或摘譯)，本處不負審核譯文之責，請申請人親自於領務人員面前，於文書譯本上簽章聲明翻譯內容屬實，或先送至領務轄區之當地公證人或主管機關公證、認證或驗證，再送本處驗證；譯本驗證費用為每份15美元。當事人亦可僅在本處驗證FBI無犯罪紀錄英文本，另自行詳實譯妥中文譯本，回台灣由法院公證處公證人或民間公證人驗證

申請費用

- 驗證費用每份15美元。可選擇以現金、匯票(Money Order)或銀行本票(Cashier's Check)方式支付，受款人請填寫 TECRO。不接受個人支票(Personal Check)。
- 欲委託本處以郵寄遞送方式寄回文件：請備妥詳註收件人姓名、地址之回郵信封，並貼足郵票，自備回郵信封，於申請時一併附上，恕不接受補寄。倘為郵寄辦理且需本處寄回台灣，建議使用預付 DHL、FedEx、UPS，請再將 Label 貼在信封上連同文件寄至本處。如要以美國郵局快遞寄回台灣，可購買美金匯票70.95美元(請依美國郵局費率調整)，一起和文件寄到本處。(本處僅受委託代寄，恕不承擔寄送郵件途中破損或遺失之責任)

驗證時間

- 5至7個工作天。